

证券代码：600629

证券简称：华建集团

编号：临 2026-009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中心第一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到董事七人。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董事沈立东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2.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捐赠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对外捐赠资金总额度不超过 120 万元。捐赠对象为基金会等公益组织或者团体，捐赠对象与公司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3.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向公司股东会通报。

4.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 《关于 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7.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16000 万元。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沈立东、龙革回避表决，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8.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为 21,545.88 万元。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9. 《关于下属子公司不良应收账款核销的议案》

同意下属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现代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及上海申元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对因项目形成的不良应收账款作财务核销处理。本次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原值金额为 1,038.91 万元，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本次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均为账龄过长，经多种方式和渠道催收无果，已实质产生坏账损失并确认无法收回。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上述不良应收账款已在以

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且不涉及关联方，对公司当期财务报表无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10.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自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对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券商权益类凭证等。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1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自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每月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

性较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券商权益类凭证等。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13.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14. 《关于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15. 《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16. 《关于 202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

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17. 《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18. 《关于聘任公司总审计师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静瑜女士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疏正宏先生任公司总审计师、合规总监。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19. 《关于指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指定公司副总裁翁晓翔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2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并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讨论。

表决情况：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21. 《关于华建集团其他领导人员 2025 年度考核结果及绩效年薪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关联董事沈立东、龙革回避表决，该议案通过。

22.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并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关联董事沈立东、龙革回避表决，该议案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23.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第二、第三批限售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并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关联董事沈立东、龙革回避表决，该议案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24.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5.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6.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27. 《关于华建集团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德红、计安平、宋晓燕回避表决，该议案通过。

28. 《关于〈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为践行国家和上海城乡发展战略，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创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工程咨询公司，特编制《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

本议案经董事会战略投资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29.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以之后发布的股东会通知时间为准。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 日